

9. 政策适用性说明（如有）

9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市政服务中心（采购单位名称）的荷城街道Y586良石线改线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荷城街道Y586良石线改线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企业为广东诚创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6971.2833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16.46994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荷城街道Y586良石线改线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企业为广东诚创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6971.2833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16.46994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响应供应商名称（单位盖公章）：广东诚创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2月24日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